

崇左市江州区 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江市监发〔2023〕40号

崇左市江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2年度设区市绩效考评社会评价 意见建议整改方案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市场监督管理所、局机关各股室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崇左市江州区2022年度设区市绩效考评社会评价意见建议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江绩效发〔2023〕1号）的工作要求，针对自治区绩效考评领导小组办公室反馈的江州区涉及我局部分的2022年度设区市绩效考评社会评价意见建议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制定本整改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“五个更大”重要要求、视察广西“4·27”重要讲话和对广西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，以问题为导向，切实解决、回应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，进一步转变工

作作风，提高行政效能，增强服务水平，提高江州区市场监管系统执行力和公信力，推动江州区各项目标任务贯彻落实，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江州篇章提供坚强保障。

二、整改内容

(一) 针对“在崇左市和江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执照预留了号码，后面就接到很多财务公司的电话咨询财务业务的办理，觉得自己号码被泄露出去，隐私得不到保障。”进行整改。

1.整改措施：一是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工作。二是健全制度，加强企业信息管理，定期对政务公开中涉及的公民个人信息进行排查，确保不泄露公民个人隐私。三是加强宣传，引导财税企业守法经营、诚信经营，做好行业自律、公平竞争。

2.整改成果形式：建章立制

3.整改时限：2023年6月30日

责任领导：周文强

责任科室：行政许可和注册登记股

责任人员：郭林丹

(二) 针对“江州区左州镇，小孩在学校的伙食费1200元/月，太高了。”进行整改。

1.整改措施：经核实，左州镇中学学生伙食费400元/月；左州镇中心小学学生伙食费280元/月，1200元是1个学期的伙食费，不是月费用。下一步将继续加强教育收费检查工作，进一步落实教育收费公示制度。

2.整改成果形式：自查自纠

3.整改时限：2023年11月中旬

责任领导：周文强

责任科室：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股

责任人员：李虎

（三）针对“崇左市江州区新民路大洋超市一楼有一停车场，该停车场平常白天收费5元/次，到了节假日收费10元/次，觉得不合理，希望能出一则公示，说明该停车场是否合法租赁，是否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价格收费。”进行整改。

1.整改措施：一是开展停车场收费监督检查，规范车辆停放服务收费行为。二是宣传车辆停放服务收费政策，加强社会监督。三是保证价格举报电话（消费投诉热线）12315畅通，及时受理价格投诉举报，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。

2.整改成果形式：解释说明

3.整改时限：长期坚持

责任领导：周文强

责任科室：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股

责任人员：李虎

（四）针对“崇左市江南市场的牛肉注水。”进行整改。

1.整改措施：一是制定整改方案。二是对群众反映情况开展排查，覆盖城区四个市场，对市场销售注水牛肉的违法行为进行实地核实。三是督促市场方加强入市销售食品查验工作和食用农产品快检工作，保证各肉类销售者规范经营。四是加强日常监督检查，及时发现存在问题，进一步规范市场畜肉销售秩序，保证食品安全。

2.整改成果形式：宣传解释、日常监督

3.整改时限：2023年7月31日

责任领导：农叶军

责任科室：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股

责任人员：何艳梅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落实责任。我局将高度重视社会评价意见建议的整改，把整改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，主管领导亲自抓、亲自部署、亲自督促落实，责任领导具体抓，并将整改事项分解落实到责任科室，确保整改工作目标到位，责任到位。

（二）强化宣传，主动回应。加大对整改工作的宣传力度，及时向广大群众通报整改工作进展情况，积极回应社会公众提出的意见建议，做好正面宣传引导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

（三）加强督促检查，确保整改到位。定期开展自查自纠，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督促和跟踪，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，整改目标得以实施，防止整改流于形式，确保整改工作如期完成。

崇左市江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5月29日

（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）



崇左市江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5月29日印发